**安庆通汇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广告标识牌制作采购**

**比 选 文 件**

**项目编号：AQJK-CG-2024-040**

**采购人： 安庆通汇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中心**

日期：二〇二四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_Toc170)1

[第二章 比选须知 5](#_Toc11223)

[第三章 服务及技术要求 1](#_Toc260)1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1](#_Toc260)4

[第五章 参选文件格式](#_Toc25399) 19

**第一章 安庆通汇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广告标识牌制作采购**

**比选公告**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中心受安庆通汇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委托，现对“安庆通汇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广告标识牌制作采购项目”（项目编号：AQJK-CG-2024-040）进行比选。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安庆通汇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广告标识牌制作采购

采购需求：安庆通汇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广告标识牌制作采购，详见采购清单

评标办法：最低投标价法

最高投标费率：100%

交货地点:安庆市

计划工期：2024年12月31日

交货期限：接采购方通知后三天内交货

付款方式：以年度为一个结算周期，经双方书面确认本年度供货数量及金额，对清账目后，成交人提供1%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人应于合同到期后七个工作日内将货款足额完成支付。

二、参选人的资格要求：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一般纳税人资格或小规模纳税人。

2.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满足采购需求。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参选人有以下情形不得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4.1被列入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黑名单管理系统。

4.2在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处罚限制期限内的投标人。

三、比选文件获取：

1.潜在参选人于2024年6月6日17点30分前，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登录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平台（http://jc.zh0556.com/）获取比选文件。

2.参选文件及相关资料工本费：不收取。

3.报名方式：[将“确定参与比选的函”盖供应商公章在2024年6月6日17点30分前发邮箱838714476@qq.com（报名截止后发送，报名无效。）](mailto:将\“确定参与比选的函\”盖供应商公章在2024年4月18日17点30分前发邮箱1179928670@qq.com（报名截止后发送，报名无效。）)

4.已发确认参与函，而放弃参加比选的参选人，须在比选时间截止日前一天以公司名义向838714476@qq.com发送放弃参与函（格式自拟）。否则招标管理人将予拉入集团黑名单处理。

四、比选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年6月7日09时30分

地点：安庆市大观区宜园路16号安庆交控集团

五、其他补充事宜：

1.参选人的联系人电话(手机)、电子邮箱等通讯方式在比选过程中必须保持畅通，否则因上述原因造成的后果，责任自负。

2.本项目比选实行纸质参选，比选活动线下完成。比选时参选人需要按时到达比选现场进行签到，因参选人未按时到达比选现场，则视为主动放弃，对比选造成的不利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3.成交人应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六、凡对本次比选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安庆通汇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安庆市大观区

联 系 人：詹跃鹏

联系方式：13966995136

2.采购管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中心

地 址：安庆市大观区宜园路16号2号楼一层

联系人：谭女士

联系方式：0556-5579928

附：

**确定参与比选的函**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中心：

我单位确定参与安庆通汇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广告标识牌制作采购项目，并承诺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按时参与比选开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 第二章 比选须知

## 第一节 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项目名称 | 安庆通汇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广告标识牌制作采购 |
| 2 | 项目编号 | AQJK-CG-2024-040 |
| 3 | 采购人 | 安庆通汇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 4 | 采购管理机构 |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中心 |
| 5 | 资金来源 | 自筹 |
| 6 | 最高投标费率 | 100% |
| 7 | 计划工期 | 2024年12月31日 |
| 8 | 交货期限 | 接采购方通知后三天内交货 |
| 9 | 资格条件 | 1.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一般纳税人资格或小规模纳税人  2.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满足采购需求。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10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11 | 参选有效期 | 90日历天（从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算起） |
| 12 | 参选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 |
| 13 | 递交参选文件 | **1.参选文件份数：壹份正本，贰份副本；**  **2.参选人应将参选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同时装于一个袋内。包装密封，并于密封袋上加盖单位公章。密封袋上须写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项目编号。**  **3.参选文件正本和副本均需胶装成册并标明页码，不得采用活页或容易拆解的装订形式。**  **4.参选文件封面的需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  **5.参选人须在递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达比选地点现场递交参选文件。** |
| 14 | 媒介发布 | 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平台（http：//jc.zh0556.com/）发布。 |
| 15 | 参选截止时间和地点 | 时间: 2024年6月7日09点30分  地点: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安庆市大观区宜园路16号） |
| 16 | 评审方法 | 最低投标价法 |
| 17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 |
| 18 | 专家评审费（元） | 由成交人承担 |
| 19 | 工程结算及付款方式 | 以年度为一个结算周期，经双方书面确认本年度供货数量及金额，对清账目后，成交人提供1%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人应于合同到期后七个工作日内将货款足额完成支付。 |
| 20 | 报价要求 | 1、报价应含参选人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内容。  2、为完成本比选文件规定的义务，参选人认为有必要计入的其它费用。  3、开具1%增值税专用发票。 |
| 21 | 说明 | 1、本比选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单位。  2、成交人必须具有相应资质，不得委托或分包。  3、本次采购管理部门为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中心，具体合同签订主体为安庆通汇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特此说明。 |
| 22 | 廉政监督和投诉举报 |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单位，在参与过程中，遇排斥潜在投标人等现象，可在开标截止时间1日前向采购部门提出书面质疑。如对质疑答复不满，可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不少于12小时将书面投诉材料送达至监察部门。  地址：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  电话：0556-5595102。 |

## 第二节 参选人须知

**一、总 则**

1、定义

1.1、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及采购管理机构。

1.2、参选人是指对“参选人须知前附表”序号2所指的项目表现出兴趣，按照约定的程序，从采购单位获取了比选文件，并实际参与了该项目招投标活动的参选人。

2、参选人资格要求：详见比选公告。

**二、参选文件**

**3、比选文件的构成**

3.1、比选文件包括：

（1）第一章 比选公告；

（2）第二章 比选须知；

（3）第三章 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4）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5）第五章 参选文件格式

3.2、参选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比选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参选人没有满足比选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参选人自行承担。

3.3、参选人获取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文本不清晰、表述不一致等问题应在获得比选文件2日内向采购单位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参选人自己承担。参选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比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参选人的参选文件没有按比选文件要求递交全部资料及自己理解产生的误差，或参选文件没有对比选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参选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约定，该响应有可能被拒绝。

**4、比选文件的澄清**

4.1、参选人可以要求采购单位对比选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或澄清。

4.2、采购单位对在约定时间收到的、且需要做出澄清的问题，将以本须知所述方式进行答复，但不说明问题的来源。

**5、比选文件的修改**

5.1、采购单位可以对比选文件进行修改。

5.2、采购单位对比选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说明等内容均通过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平台（http：//jc.zh0556.com/）发布，该修改内容作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5.3、当比选文件与对比选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5.4、为使参选人有充分时间对比选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部分进行研究、或是由于其他原因，采购单位可以决定顺延比选时间，具体时间通过安庆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采平台（http：//jc.zh0556.com/）发布。

**三、参选文件编制**

**6、参选文件的构成**

6.1、参选文件应该按照“参选文件格式”约定的内容和顺序进行编写。

6.2、参选人必须对其参选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参选人一旦成交，其参选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6.3、参选人提供的服务能满足比选文件约定的实质性要求。否则，其参选文件在评审时有可能被认为是对比选文件未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终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7、参选文件的签署**

7.1、参选文件应加盖参选人公章。委托代理人须将“授权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附在参选文件中。

7.2、参选文件封面、投标函、授权书的签字或盖章不符合比选文件要求的，评选委员会可要求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委托代理人补齐签字或承诺在签订合同前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加盖印章。

**8、投标报价**

8.1、参选人的报价高于比选最高投标费率为无效报价。

**9、投标货币：**人民币。

**10、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处理：**

**参选人在本项目比选过程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成交无效，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参选人还应予以赔偿。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

（2）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比选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的；

（3）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在参选文件中未说明，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4）参选人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的；

（5）参选人以向采购人或者评选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成交的；

（6）参选人以他人名义比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

（7）违法与采购人就比选价格、服务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比选，影响成交结果的；

（8）法律、法规规定及比选文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四、参选文件的递交**

**11、递交说明**

应按照参选人须知前附表的第13条的装订要求进行递交。

**12、参选截止时间**

12.1参选人应在参选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递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参选文件递交至比选地点。逾期递交的参选文件，采购单位不予受理。

12.2采购人有权按本须知的约定，通过修改比选文件相关条款以延长递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参选人受递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递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

**13、参选文件的递交**

13.1、参选人递交参选文件以后，不得撤回已递交的参选文件。

13.2、在参选截止时间之后，参选人不得对其参选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开启**

**14**、**本项目要求参选人对参选文件实施现场比选，参选人必须到现场参加比选活动。**

### 六、评选

**15、评选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评委会由采购人代表及评标专家依法组建。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委会组长。评选由评委会进行，评委应坚持公正、公平、诚实守信、实事求是、独立评选的原则。

**16、评选方法：**最低投标价法。

**17、评选程序：**

17.1、参选文件符合性审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参选人资格是否符合比选文件要求；

（2）参选文件是否按比选文件的要求进行编制；

（3）比选文件要求提交的各种资格证明文件是否真实、完整、合法、有效；

（4）参选文件对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其他明确要求的符合性；

（5）参选文件是否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6）参选文件是否存在比选文件中规定的无效参选文件的其他情形；

（7）参选文件是否符合比选文件的要求。

**17.2、比选文件所有要求提供复印件或影印件的，若在参选文件中某一页未盖章或漏页，或参选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参选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等情况，评选委员会可要求参选人在30分钟内通过书面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提供相关材料加盖公章。澄清文件将作为参选文件内容的一部分。由评委会认可的资料内容，成交人须在签订合同前将原件提交给采购人，否则视为成交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17.3、参选人报价不得高于比选最高投标费率，否则报价评审不通过，按无效标处理。

**评选委员会认为参选人报价明显缺乏竞争性的，评选委员会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17.4、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评委会对参选文件通过上述评审的参选人，根据评审价由低至高的顺序排列。评审价最低的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次低的为第二成交候选人，第三低的为第三成交候选人。若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评审价最低且相等时，则由采购人采取现场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

**18、开标评标异常情况处理**

18.1、在本次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采购单位重新组织采购：

(1) 提交参选文件的参选人不足2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参选人的报价均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9、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在评审报告推荐的参选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采购人将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安庆交控集团集采平台（http://jc.zh0556.com/）公告比选结果。参选人如有质疑、投诉，应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无异议后，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合同。

# 服务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安庆通汇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广告标识牌制作采购** | | | | | |
| **广告标识牌制作采购控制价清单**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单位 | 数量 | 控制价（元） | 备注 |
| 1 | 写真印刷（带背胶） | ㎡ | 1 | 16.06 |  |
| 2 | 写真印刷覆3mmPVC板 | ㎡ | 1 | 34.26 |  |
| 3 | 写真印刷覆5mmPVC板 | ㎡ | 1 | 44.97 |  |
| 4 | 写真印刷覆8mmPVC板 | ㎡ | 1 | 50.32 |  |
| 5 | 写真印刷覆铁皮 | ㎡ | 1 | 42.82 |  |
| 6 | 写真印刷覆铝塑板 | ㎡ | 1 | 51.39 |  |
| 7 | 户外车贴（带背胶） | ㎡ | 1 | 21.41 |  |
| 8 | 户外车贴覆3mmPVC板 | ㎡ | 1 | 40.68 |  |
| 9 | 户外车贴覆5mmPVC板 | ㎡ | 1 | 49.25 |  |
| 10 | 户外车贴覆8mmPVC板 | ㎡ | 1 | 53.53 |  |
| 11 | 户外车贴覆铁皮 | ㎡ | 1 | 48.18 |  |
| 12 | 户外车贴覆铝塑板 | ㎡ | 1 | 56.74 |  |
| 13 | 晶彩格（带背胶） | ㎡ | 1 | 32.12 |  |
| 14 | 晶彩格覆3mmPVC板 | ㎡ | 1 | 48.18 |  |
| 15 | 晶彩格覆5mmPVC板 | ㎡ | 1 | 55.67 |  |
| 16 | 晶彩格覆8mmPVC板 | ㎡ | 1 | 61.02 |  |
| 17 | 晶彩格覆铁皮 | ㎡ | 1 | 53.53 |  |
| 18 | 晶彩格覆铝塑板 | ㎡ | 1 | 64.24 |  |
| 19 | 喷绘1#布 | ㎡ | 1 | 10.71 |  |
| 20 | 喷绘2#布 | ㎡ | 1 | 6.42 |  |
| 21 | 喷绘黑布 | ㎡ | 1 | 12.85 |  |
| 22 | 铁皮字 | ㎡ | 1 | 123.12 |  |
| 23 | 8mmPVC字 | ㎡ | 1 | 74.94 |  |
| 24 | 10mmPVC字 | ㎡ | 1 | 80.30 |  |
| 25 | 12mmPVC字 | ㎡ | 1 | 91.00 |  |
| 26 | 15mmPVC字 | ㎡ | 1 | 107.06 |  |
| 27 | 镀金字（单个字1㎡以上） | ㎡ | 1 | 214.12 |  |
| 28 | 镀金字（单个字含1㎡以下） | ㎡ | 1 | 192.71 |  |
| 29 | 3cm木边框 | m | 1 | 19.27 |  |
| 30 | 2.5cm铝合金边框 | m | 1 | 17.13 |  |
| 31 | 3.5cm铝合金边框 | m | 1 | 19.27 |  |
| 32 | 1.5mm塑料边条 | 根 | 1 | 2.68 |  |
| 33 | 2.5mm塑料边条 | 根 | 1 | 3.75 |  |
| 34 | 胸牌（工作牌） | 个 | 1 | 2.68 |  |
| 35 | 横幅（普通布） | 米 | 1 | 6.42 |  |
| 36 | 横幅（艺术布） | ㎡ | 1 | 20.34 |  |
| 37 | 横幅（旗布） | ㎡ | 1 | 16.06 |  |
| 38 | 横幅（布旗布） | ㎡ | 1 | 16.06 |  |
| 39 | 道旗（1100×700） | 块 | 1 | 4.77 |  |
| 40 | 道旗单色印刷（1100×700） | 块 | 1 | 6.96 |  |
| 41 | 道旗彩色印刷（1100×700） | 块 | 1 | 8.56 |  |
| 42 | 道旗（600×900） | 块 | 1 | 3.71 |  |
| 43 | 道旗单色印刷（600×900） | 块 | 1 | 5.89 |  |
| 44 | 道旗彩色印刷（600×900） | 块 | 1 | 7.49 |  |
| 45 | 2米竹杆 | 根 | 1 | 1.61 |  |

**说明：**

**1、本次项目按投标费率进行报价，最高投标费率为100%。参选人最终报价费率不得高于最高投标费率。**

**2、中标人最终结算方式如下：单价限价×中标费率=结算价格（单价）。**

**二、技术标准及项目要求**

**1、材料应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规范及相关国家和行业标准要求。**

**2、中标人按采购人每次订单（或通知）规定的质量、数量要求制作，制作完成后通知采购人现场进行确认验收；如验收不合格，采购人一律拒绝签收，中标人必须无条件重新制作，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验收合格后采购人确认签字，作为结算依据。**

**3、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单价包含制作费、税费等其他产品制作的一切相关费用，服务期内价格不调整。**

**4、详细技术标准及要求见报价单及采购人订单。**

**三、工程结算及付款方式**

**以年度为一个结算周期，经双方书面确认本年度供货数量及金额，对清账目后，成交人提供1%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人应于合同到期后七个工作日内将货款足额完成支付。**

#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 比选文件，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如下合同条款，并共同遵守。

1. **货物名称、生产厂家、品牌、数量及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合价（元）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大写） | | | | | |  |
| 备注：（约定数量验收方式） | | | | | | |

本合同单价为到货价（货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卸载），且是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支出的材料费、运费、装卸费、保险费、利润、税费等费用，甲方无需支付任何其他费用给乙方

**二、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1、乙方供应的产品必须符合 工程施工相关技术规范及国家强制性规范要求、行业标准、招标文件、图纸设计要求等。

　　2、符合甲方、工程监理、总监办、中心试验室、项目办、质检等上级部门相关技术要求。

　　3、材料供应过程中无论何种原因需要变更材料厂家的，需向甲方及上级相关部门提前报备以征得甲方及上级相关部门的书面同意，并在材料供应前做好相应的试验检测工作。

　　4、因乙方供应的材料质量原因引起的质量或安全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及有关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三、交货方式**

　　1、交货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如无特殊情况，甲方应提前 日通知乙方送货。

　　2、乙方依据甲方通知，在要求的时间内，将甲方要求的材料类型及相应数量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并根据甲方现场人员要求，在指定位置落地。

　　3、材料运至甲方指定的地点落地前发生的所有费用、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及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落地后在甲方施工场地内发生的所有费用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及安全责任由甲方承担。

**四、验收，计量方式**

　　1、质量验收：甲方以本合同第二条订立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为依据进行验收。所交材料如不符合质量要求，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立即将材料运出甲方场地自行处理，否则甲方有权按废料自行处理，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2计量方法：检尺理论计量

　　3、甲方现场材料员验收合格后，由两名材料员出具材料单并签收，交于乙方授权委托人员。签收后的材料单经甲方盖章（公章或项目部章）认可后作为双方的结算付款依据，否则视为无效材料单。除此之外乙方持有的任何证明、收条、欠条、信函等文件资料，都不得作为结算与支付依据。未经甲方盖章确认，甲方任何人员的任何签字、签认都不具有结算的确认效力。

**五、结算与支付**

　　1、货到现场验收合格，乙方根据结算金额开具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于 个工作日结清全款。

　　2、其它约定： 。

**六、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1、因业主或监理部门的要求，甲方对材料的质量规格需要变更，要求乙方调整设备、工艺或变更厂家；乙方如因供货地点、原料、设备、工艺等发生变化，需作出调整时，双方均应提前 天通知对方，以便有充足的时间完成相关试验和报批手续。因业主或监理部门的要求对材料进行变更的，乙方应无条件接受。因乙方要求对材料进行变更的，甲方有权拒绝变更。

　　2、甲方施工用料量达到饱和时，应提前 日通知乙方停止供货。

　　3、甲方应安排好自己场内运输通道和卸货场地。

　　4、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从业资质证书（如法律、法规有要求）、产品合格证等相关证件的复印件并加盖乙方印章，作为本合同附件。

　　5、乙方因自身原因，单方面延缓或停止供货，影响甲方施工速度，甲方有权以书面通知乙方的方式终止本合同，并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剩余货款暂不予支付，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应由乙方承担。

　　6、乙方应按甲方要求 交货。

　　7、承担运输的车辆应证照齐全、合法合规，并统一标识和编号，进入甲方场地后，驾驶员应服从甲方现场管理人员指挥。乙方应加强对驾驶员教育和管理，避免干扰甲方施工，协调好运输方面的相关事宜。如因乙方驾驶员无理取闹，不服从甲方收料员管理，甲方有权实行经济处罚，其罚款金额按5000元/次，罚款金额将直接从当月结算款中扣除。

　　8、材料单价确定方式按照第 ① 条约定解决，①乙方自行承担因市场等原因造成价格上涨；②材料涨跌幅在 %（含 %）以下风险由乙方自己承担，涨幅在 %（不含 %）以上的由甲方承担；③其它约定： **价格发生重大变化，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一致，签订价格调整补充协议；协商不成，合同自动终止 。**

**七、其它**

　　1、**每批次进货前甲方需提前 天通知乙方，如甲方因需求发生重大变化可无条件终止合同。**

　　2、乙方不得转让合同，乙方指定 为本合同发生费用的唯一结算人。

　　3、甲方按合同约定要求乙方上缴的款项均有权在乙方的材料款当期支付中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另行筹措资金补齐。

　　4、如果乙方不能按上述条款履约，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扣除履约保证金、扣除余下货款并有权另行选择其他供货商。

　　5、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如甲、乙双方发生纠纷协商未果，按照第①/②条约定解决，①安庆仲裁委员会仲裁；②向甲方住所地法院诉讼。

　　6、乙方应确保下列通信地址及其他联系方式是真实、准确的，并同意下列通信地址及其他联系方式作为与甲方业务往来的联系渠道，因乙方提供或者确认的联系方式不准确、联系方式变更未及时书面告知甲方或者本人指定的代收人拒绝签收，导致甲方向乙方发出的通知或其他文件未能被乙方实际接收的，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电邮地址：

收件人：

移动电话：

其他联系方式：

若上述信息发生变化的，乙方必须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书面确认。

　　7、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自双方签字和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款项付清后合同自动失效。

|  |  |
| --- | --- |
| 甲方：（盖合同专用公章） | 乙方：（盖公章） |
| 地址： | 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纳税人识别号： | 纳税人识别号：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仅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安全生产合同**

甲 方：

乙 方：

经双方协商，就车辆运输安全管理方面的问题，达成如下协议：

乙方责任及义务：

1、必须遵守国家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

2、进入施工现场的车辆证件、手续、保险和驾驶员的驾驶证、身体条件符合道路交通法的相关规定，驾驶证要与所驾驶车辆所需的驾驶证件相符。

3、保证车辆的完好率，禁止带病行驶、超速行驶、超载行驶、超负行驶；运输车辆要安装倒车喇叭。

4、在运输全过程中，保持安全时速。特别是转弯、路过道口、材料装卸时，要注意来往车辆及行人，确保安全无事故，做到一停二看三通过。

5、服从工地及料场人员的管理，不乱装料，乱停车，倒车时先鸣笛确保无人后方可倒车，卸车时要服从现场人员的指挥。

6、严禁在无人指挥的情况下自行卸车，做到文明施工，文明驾驶。

7、行车时注意安全，注意来往车辆及行人礼让三先遵章驾驶，严禁酒后、服用药物后驾驶。

8、车辆在施工现场、特殊路段、雨、雪、雾天等行驶运输中，时速不准超过现场交通实际情况限制的时速，严禁在施工现场抢道超车，出现后果，责任自负。

9、乙方负责对本车队的员工进行班前安全教育，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10、乙方严格按照道路交通法规上路行驶，运输全过程中的安全责任、经济损失、其他第三方损失等由乙方全责负责，甲方概不负责。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甲方为诉讼造成的全部费用与损失。同时，乙方车辆和驾驶人员不在工地期间发生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概不负责。

甲方： 乙方：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注：本合同仅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 第五章 参选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参**

**选**

**文**

**件**

**采购人名称：**

**参选人名称： （盖 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投标费率表

三、货物响应表

四、相关证明文件

### 一、投标函

致：安庆通汇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根据贵方比选公告，我方决定参加贵方组织的安庆通汇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广告标识牌制作采购项目的比选活动。我方授权 (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 （参选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2、我方充分了解并完全响应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货物和服务，比选报价为（大写） ；(小写) % 。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该项目的供货期限为接到采购方通知后三日内交货。

4、我方保证按照本项目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参选文件。

5、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比选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参选人： （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费率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报价（既费率报价） | 大写： |
| 小写： |
| 备注：  1、费率报价最多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即费率为：X.XX%。 | |

**（此表须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货物响应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生产厂家 | 响应技术参数 | 响应情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必须将自己所投货物真实、准确地填入以上表格中。

2、供应商必须根据自己所投货物与“比选文件技术参数”的差异情况，实事求是地填写“响应情况”（**优于、满足、不满足**） 。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四、相关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如为三证合一的，只需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见附件）及其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及委托代理人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若法定代表人本人参与比选则不需此件；

5、参选人认为提供的其他材料；

6、须提供上述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或影印件。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参选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参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特此证明。

参选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参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提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参选文件、签订合同等一切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 性别： 年龄：\_\_\_\_\_\_\_

身份证号码： 职务：

联系方式（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参选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